

成交结果告知书

致：河南鸿智盛商贸有限公司

义市外国语小学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设施设备购置项目-计算机及相关设备等采购（二次）（二标段）于2026年3月4日在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评标。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我方已接收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所递交的本项目投标文件，并确定其为本项目（二标段）成交供应商。

感谢贵单位对本采购项目的参与！

贵单位响应文件评审情况如下：

评审项	评审结果	备注
是否通过资格性评审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与义市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投标文件中所提供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产品，河南鸿智盛商贸有限公司与三门峡三人行商贸有限公司投标文件中所提供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产品，河南省诺一达商贸有限公司与河南蒙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投标文件中所提供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产品。根据“招标文件第四章评分办法 1.5 条：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经评审，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的投标单位中，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河南鸿智盛商贸有限公司、河南省诺一达商贸有限公司三家投标单位综合得分最高；义市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三门峡三人行商贸有限公司、河南蒙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三家投标单位不再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是否通过符合性评审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报价得分	29.95	
技术部分得分	23.60	
商务部分得分	9.20	
总得分	62.75	
是否被推荐为成交候选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义市外国语小学



成交结果告知书

致：河南省诺一达商贸有限公司

义市外国语小学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设施设备购置项目-计算机及相关设备等采购（二次）（二标段）于2026年3月4日在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评标。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我方已接收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所递交的本项目投标文件，并确定其为本项目（二标段）成交供应商。

感谢贵单位对本采购项目的参与！

贵单位响应文件评审情况如下：

评审项	评审结果	备注
是否通过资格性评审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与义市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投标文件中所提供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产品，河南鸿智盛商贸有限公司与三门峡三人行商贸有限公司投标文件中所提供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产品，河南省诺一达商贸有限公司与河南蒙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投标文件中所提供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产品。根据“招标文件第四章评分办法 1.5 条：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经评审，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的投标单位中，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河南鸿智盛商贸有限公司、河南省诺一达商贸有限公司三家投标单位综合得分最高；义市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三门峡三人行商贸有限公司、河南蒙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三家投标单位不再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是否通过符合性评审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报价得分	29.82	
技术部分得分	20.80	
商务部分得分	6.20	
总得分	56.82	
是否被推荐为成交候选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义市外国语小学

2026年3月5日



成交结果告知书

致：义马市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义马市外国语小学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设施设备购置项目-计算机及相关设备等采购（二次）（二标段）于2026年3月4日在义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评标。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我方已接收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 所递交的本项目投标文件，并确定其为本项目（二标段）成交供应商。

感谢贵单位对本采购项目的参与！

贵单位响应文件评审情况如下：

评审项	评审结果	备注
是否通过资格性评审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与义马市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投标文件中所提供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产品，河南鸿智盛商贸有限公司与三门峡三人行商贸有限公司投标文件中所提供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产品，河南省诺一达商贸有限公司与河南蒙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投标文件中所提供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产品。根据“招标文件第四章评分办法 1.5 条：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经评审，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的投标单位中，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河南鸿智盛商贸有限公司、河南省诺一达商贸有限公司三家投标单位综合得分最高；义马市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三门峡三人行商贸有限公司、河南蒙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三家投标单位不再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是否通过符合性评审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报价得分	30.00	
技术部分得分	25.40	
商务部分得分	17.20	
总得分	72.60	
是否被推荐为成交候选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购人：义马市外国语小学

2026年3月5日

4112813009287

成交结果告知书

致：三门峡三人行商贸有限公司

义市外国语小学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设施设备购置项目-计算机及相关设备等采购（二次）（二标段）于2026年3月4日在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评标。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我方已接收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所递交的本项目投标文件，并确定其为本项目（二标段）成交供应商。感谢贵单位对本采购项目的参与！

贵单位响应文件评审情况如下：

评审项	评审结果	备注
是否通过资格性评审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与义市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投标文件中所提供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产品，河南鸿智盛商贸有限公司与三门峡三人行商贸有限公司投标文件中所提供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产品，河南省诺一达商贸有限公司与河南蒙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投标文件中所提供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产品。根据“招标文件第四章评分办法 1.5 条：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经评审，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的投标单位中，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河南鸿智盛商贸有限公司、河南省诺一达商贸有限公司三家投标单位综合得分最高；义市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三门峡三人行商贸有限公司、河南蒙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三家投标单位不再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是否通过符合性评审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报价得分	28.25	
技术部分得分	26.00	
商务部分得分	6.00	
总得分	60.25	
是否被推荐为成交候选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购人：义市外国语小学



成交结果告知书

致：河南蒙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义马市外国语小学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设施设备购置项目-计算机及相关设备等采购（二次）（二标段）于2026年3月4日在义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评标。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我方已接收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所递交的本项目投标文件，并确定其为本项目（二标段）成交供应商。

感谢贵单位对本采购项目的参与！

贵单位响应文件评审情况如下：

评审项	评审结果	备注
是否通过资格性评审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与义马市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投标文件中所提供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产品，河南鸿智盛商贸有限公司与三门峡三人行商贸有限公司投标文件中所提供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产品，河南省诺一达商贸有限公司与河南蒙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投标文件中所提供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产品。根据“招标文件第四章评分办法 1.5 条：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经评审，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的投标单位中，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三门峡市分公司、河南鸿智盛商贸有限公司、河南省诺一达商贸有限公司三家投标单位综合得分最高；义马市伟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三门峡三人行商贸有限公司、河南蒙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三家投标单位不再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是否通过符合性评审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报价得分	28.19	
技术部分得分	20.40	
商务部分得分	5.40	
总得分	53.99	
是否被推荐为成交候选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购人：义马市外国语小学

2026年3月5日

